**附件1**

**比赛规程**

**一、组织单位**

1．主办单位：山东财经大学工会

2．承办单位：山东财经大学体育学院

3．协办单位：山东财经大学排球协会

**二、时间地点**

比赛定于5月中、下旬举行，具体时间、地点以正式公布的赛程安排为准。

**三、参赛队伍**

1．学校各二级工会代表队；

2．东方学院代表队；

3．外籍教师代表队（由国际交流合作处组织报名参赛）。

**四、比赛规定**

1．本届比赛设普通排球和气排球二类项目，分类报名，分别开展比赛。

2．规则：普通排球比赛参照执行中国排球协会审定的《排球竞赛规则（2017-2020）》；气排球比赛参照执行中国排球协会审定的《气排球竞赛规则（2017-2020）》。

3．赛程：普通排球和气排球各自赛程，视报名队数确定，以正式公布的赛程安排为准。

4．特殊规定：

——普通排球

（1）网高：2.35米；

（2）按男、女混合组队方式，上场队员采取6人制，其中，女队员不得少于2名；

（3）采用三局二胜制，每局先获25分的球队为胜，决胜局（第三局）先获15分的球队为胜。

——气排球

（1）网高：2米；

（2）按男、女混合组队方式，上场队员采取5人制，其中，女队员不得少于2名；

（3）采用三局二胜制，每局先获21分的球队为胜，决胜局（第三局）先获15分的球队为胜；

5．服装：有条件的单位请统一参赛服装。队员的上衣前后要有符合规定的明显号码（号码为1-12号）和队长标志。

**五、报名事项**

1．各二级工会、东方学院、外籍教师限报一个队，且仅选择一个类别参赛。机关工会可报两个队，参赛类别自定。

2．联合组队参赛的（仅限两个二级工会），限报普通排球类别。

3．每队可报领队1名，教练员1名，运动员12名。

**六、外援聘请**

1．气排球参赛队不允许聘请外援。

2．上届排球赛前四名队伍（普通排球组：机关一队，离退休工作处，燕山学院、创新创业教育学院联队，商经学院；气排球组：统计学院，工商管理学院，东方学院，外国语学院），不允许聘请外援。

3．联合组队参赛的，不允许聘请外援。

4．普通排球参赛队可与体育学院联系，商定聘用该院教师作为外援指导训练、参加比赛等，每队外援限定1人。

体育学院联系人：李刚（办公电话：82911942，手机号：18953196866）。

**七、其他事项**

1．参赛单位及队员必须严格遵守纪律，注意安全，服从裁判。

2．本规程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